

(上接A13版)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华宝信托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 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华宝信托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宝信托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宝信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宝信托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宝信托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导致对宝华信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华宝信托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5.12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利润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2) 本公司子公司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3) 本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根据新收入准则衔接规定, 其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首次执行日执行新收入准则与原准则的

6.2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1 固有资产情况 6.4.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期末数

表6.4.1.1 (单位: 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期末数

注: 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4.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表6.4.1.2 (单位: 万元)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的期初、本期计提、本期转回、本期核销、期末数

注: 公司于以前年度对华宝证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7,066.23万减值准备, 根据目前华宝证券的经营情况, 实际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已不存在减值迹象。

6.4.1.3 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6.4.1.3 (单位: 万元) 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6.4.1.4 固有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比例、主要经营

表6.4.1.4 (单位: 万元) 固有长期股权投资的企业名称、占被投资企业权益比例、主要经营

注: 投资收益的口径为影响2020年损益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金额。

6.4.1.5 固有贷款的企业名称、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和还款情况等。

6.4.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按照代理业务、担保业务和其他类型表

6.4.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6.4.1.7 (单位: 万元)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注: 1. 以上收入结构表为规定格式, 故此收入合计未含汇率损益。

本年度公司(母公司口径)实现信托业务收入总额88,361.77万元, 其中以手续费及佣金确认的信托业务收入金额78,491.55万元, 以业绩报酬形式确认的

6.4.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4.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6.4.2.1 (单位: 万元)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6.4.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6.4.2.1.1 (单位: 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6.4.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表6.4.2.1.2 (单位: 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

6.5.2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性质、关联交易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

表6.5.2 (单位: 万元)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性质、关联交易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

表6.5.3.1 (单位: 万元) 6.5.3 逐笔披露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表6.5.3.2 (单位: 万元) 6.5.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

表6.5.3.3 (单位: 万元) 6.5.3.3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

表6.5.3.3.1 (单位: 万元) 6.5.3.3.1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

表6.5.3.3.2 (单位: 万元) 6.5.3.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

表6.5.3.3.3 (单位: 万元) 6.5.3.3.3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

注: 以固有资金投资公司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受益权, 或购买自己管理的

6.5.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

表6.5.3.3.2 (单位: 万元) 6.5.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

表6.5.3.3.2 (单位: 万元) 6.5.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

表6.5.3.3.2 (单位: 万元) 6.5.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

表6.5.3.3.2 (单位: 万元) 6.5.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

表6.5.3.3.2 (单位: 万元) 6.5.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

表6.5.3.3.2 (单位: 万元) 6.5.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